## 秋后问斩!连自己儿子都下手的女 人

作者丨燕无双

作恶者, 天必诛之。

10月11日, 余华英拐卖儿童案在贵阳再次开庭审理。

2023年9月18日,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宣判被告人余华英拐卖儿童罪一案。对被告人余华英以拐卖儿童罪判处死刑,余华英当庭表示上诉。

然而,重审过程中,检方发现了余华英以及其丈夫王加文更多的犯罪事实,将这一案件的黑暗内幕层层揭开......

1963年生于云南鹤庆县的余华英,家境十分贫困,家中姐弟四个, 她排行最末。

余华英10岁时,母亲去世,刚刚上了两年学的她,被迫辍学帮家里干活。17岁时,父亲又去世,心理的痛苦加上身体的劳累,使她觉得生活就像在黄莲里泡过。

1984年,时年21岁的余华英在大理游玩时,结识了重庆男子王加文。两个文化不高,又好吃懒做的人竟一拍即合,不久后走入婚姻。婚后,王加文把余华英带回了重庆大足县老家生活。

在同村村民眼中,夫妻俩的风评并不好。特别是1987年1月余华英生下女儿王梅花后,为了养家,王加文不得不在外面搞些偷鸡摸狗的事情。

伸手必被捉,1992年,王加文因盗窃罪入狱,余华英母女俩断了生活来源。为了生计,余华英把王梅花交给王加文的哥嫂抚养,自己则前往县城的一家面馆打工。

打工期间,余华英结识了比她大20岁的已婚男子龚显良。本就不知道德为何物的余华英,很快与龚显良勾搭成奸。不久后公然同居。

再不久后,余华英竟然产下一名男婴。然而,余华英收入不高,龚显良虽然做水果生意,却是惨淡经营。二人对于抚养这个"私生子",压力山大。一番商量下,这对丧尽天良的父母,竟然决定把孩子卖掉。

在生父龚显良的运作下,这个可怜的孩子被带到河北省邯郸市某村,被一个叫王国付的中间人卖掉。既解决掉了私生子,又由此获得数千元报酬,这一对狗男女高兴的两眼放光,他们由此发现了一条无本万利,又不需要付出辛苦的致富路。

真是物以类聚,人以群分啊!不久,龚显良在贵州做水果生意失败,亏的底裤不剩。"贩卖孩子"这桩生意正式被二人提上议事日程。

1993年正月初七,在遵义火车站附近,余华英和龚显良"协同合作",将一个6岁男孩蔡战胜拐带至邯郸,以4000元价格卖出。

这是他们的首起犯罪,由此,二人像打开了潘多拉魔盒,让无数家庭骨肉分离,生不如死。

时间久了,二人积累了丰富的经验。专找那些家庭不太富足,父母不是双双辛苦上班,就是做小生意的,总之都是需要早出晚归、辛苦劳作的家庭下手。

由于人们对天然弱势的女性的信任,拐骗行为一般都由余华英出面。而余华英每次采取的拐骗手法都很相似,都是在一个地方租房子住十天半个月,在和周边的人混熟的同时,物色合适的小孩。

为了更快取得孩子和其父母的信任,余华英甚至将时年七八岁的女儿当做犯罪工具。怂恿女儿去和孩子们一起玩,一旦取得孩子的信任后,就用零食诱拐其离开。

余华英和龚显良分工明确,一旦孩子到手,就由余华英将孩子带到 火车站,龚显良则在火车站接上孩子,再带到邯郸中间人王国付那 里卖掉。

来钱快,无本万利,这门生意真是适合好吃懒做的余华英龚显良二人。不久后二人就过上了富足的生活。在亲戚眼里,他们"特别有钱、有能力,在新疆、贵阳、河北、楚雄等地做水果生意、开饭店。

从1993年到1996年,短短3年多的时间里,余华英和龚良一共拐卖了贵州和重庆的11名儿童。

在这其中有一位,就是在27年后归来复仇,将女魔头余华英送入地狱的杨妞花。关于杨妞花,我们后面再讲。

先说余华英,常在河边走,哪有不湿鞋? 2000年,余华英因涉嫌拐卖儿童被邯郸警方刑事拘留。然而,令人诧异的是,仅仅两个月余华英后被释放。

而更令人不解的是,所有官方报道中,都没有提及余华英的"亲密合作伙伴"龚显良是否坐牢的信息!!

犯罪成本过低,使得余华英出来后,仅仅老实了两三年,就又按捺不住重操旧业。只不过,这次她的"合作伙伴"由龚显良变成了出狱的丈夫王加文。

这次余华英和王加文的作恶阵地转移到了云南楚雄。在楚雄的南华县和大姚县,他们先后拐卖了两个男孩。

只不过,这次他们没那么幸运。其中大姚县被拐孩子的父亲报案 后、云南、河北两地警方协同办案、于2004年5月19日将余华英和 王加文抓捕归案。

不过,这一次两人分别使用了假身份"张芸"和"王伟",在那个网络和大数据尚不健全的年代,他们以往的恶行竟未暴露。最终,2004年9月27日,大姚县法院判处"张芸"和"王伟"犯拐卖儿童罪,分别判处有期徒刑8年。

值得一提的是,在余华英服刑期间,曾与她一起"并肩"作恶的情夫 龚显良,因患癌于2008年8月1日病亡。

而牢中的余华英,由于两次获得减刑,于2009年5月18日执行期满,获释后返回重庆市南岸区弹子石居住。

此时余华英已经46岁,多年的牢狱生涯终于熄灭了她心中的罪恶之火。由于之前是用假身份接受审判,竟让她把前些年贩卖孩子的钱保留了下来。手里捏着十多万,没事打打麻将,竟过起悠哉悠哉的"晚年生活。

难道上天的"善恶报应"真得会有漏网之鱼?别急,把她送入地狱的人正在路上,只是她渡劫未满,正在艰难成长。这个人就是杨妞花。

被拐那年,杨妞花5岁。

1995年冬天,一对夫妻,带着两个女儿从贵州毕节市织金县跑到贵阳市南明区做小生意。他们的大女儿时年8岁,叫杨桑英。小女儿,就是时年5岁的杨妍花。

当时余华英并未盯上杨妞花,因为女孩不好卖。但一时没找到合适男孩,日子久了又缺钱花。于是,噩运,悄悄向这一家人逼近......

同样的手段,余华英先让女儿跟杨妞花玩。然后,瞅准机会以"去买毛衣针"的借口把杨妞花骗出了家门。

临出门前,8岁的姐姐觉得有些不对,喊妹妹回来。妹妹回头冲姐姐 挥了挥手,说了一句"我给你买毛衣针,一会就回来"。

幼小的姐妹俩没有意识到,这一别就是20多年。而临别时杨妞花那一挥手,那天真无邪的笑脸,成了多年来,让姐妹俩午夜惊醒的梦魇……

将杨妞花骗上火车后,余华英就变了脸。她扯下了杨妞花身上的毛衣,动辄打骂。就这样在浑浑噩噩的噩梦中,杨妞花被带到了邯郸中间人王国付家。

由于是个女娃,杨妞花很久没有买家看中。北方寒冷彻骨的冬夜里,杨妞花常会被喜怒无常的余华英赶出去看门。甚至在一次洗头时,余华英直接把热水倒在杨妞花头上……

这个恶毒的女人,此时早已不知"天良"为何物。

这样的日子过了一个多月,杨妞花才被余华英以3500元的价格卖给当地的一个老太婆,给她聋哑儿子做养女。从此,杨妞花改名"李素燕"。

养家对她谈不上虐待,但也没有太多的温暖。奶奶偶尔也会打骂杨 妞花,并从不避讳她是买来的,她的童年,就在异样的眼光和氛围 里压抑的度过......

杨妞花上学后成绩很好,但奶奶觉得她太聪明,学太多知识容易跑掉,于是小学没毕业就让她退了学,刚刚13岁的杨妞花开始外出打工。

还未成年的她在当地的雪糕厂、超市都打过工,直到17岁时外出到 江苏打工,她才觉得生活里透进了一丝光亮。

由于当初余华英一直声称杨妞花"是被你父母卖给我的",杨妞花对于寻亲、心底一直很忐忑。

2009年,19岁的杨妞花结了婚。这一次命运眷顾了她,善良的丈夫和公婆给了她一个温暖的家。灵魂不再漂泊,她开始疯狂思念自己的亲生父母和姐姐。

她想找到父母,就算是他们当初把她卖了,她也要当面问一声"为什么",也要让他们知道自己这些年受的苦。

2012年,杨妞花鼓起勇气走进公安局进行了采血登记,并联系到"宝贝回家"网站的志愿者在网络发布寻亲消息。

然而,几年时间杳无音讯。她不禁怀疑:难道当初父母真是把我卖了?

她并不知道,在另一方土地上,她的家庭因为她的丢失,经历了天翻地覆的巨变,而她的父母也在这人间炼狱般的生活煎熬中,双双 失去了性命!

时间一晃竟是九年,这其间,杨妞花生了两儿一女。经济条件也越来越好,幸福的生活中,她更加思念亲人。

2021年,杨妞花开始在段视频平台发布寻亲视频。不久,堂妹竟意 外刷到了她的视频,当即联系上了她,并给了她姐姐杨桑英的联系 电话。

回家这条路,杨妞花磕磕绊绊走了26年……2021年5月15日,杨妞花抵达贵州,与姐姐杨桑英抱头痛哭。

她确认了,父母没有抛弃她。然而,渴盼中的父母的身影早已变成了荒冢一堆。

原来,她被拐后,痛苦的父亲一度靠喝酒解愁,母亲也精神失常, 没多久绝望中的父亲竟自杀身亡,死时才38岁。没多久,母亲也走 了,死时32岁。 人间惨剧啊! 而始作俑者, 万恶的人贩子, 怎么能逍遥法外?

当杨妞花跪在爸妈的坟前,号啕大哭时,她立誓一定会把人贩子刑之以法,为自己为父母复仇。

2022年6月,杨妞花由姐姐陪着,到贵州市南明区公安局报案。当警方带着杨妞花去辨认一堆人贩子的照片时,杨妞花一下子就认出了余华英,那个"三角眼,高颧骨,短头发"的凶恶女人!

24 天后, 余华英在重庆大足被警方抓获。这么多年来, 她一直逍遥法外, 生活悠闲, 这下报应总算到了。

经二次重审,余华英涉嫌拐走的13人中,有2人被警方解救,10人先 后找到了自己的原生家庭,1人至今未找到。

然而,经过数十年离散的这些家庭,满满带着命运与时光磕碰的伤痕,早已不复当初的温馨幸福。

余华英,这个将无数家庭推入深渊,虽未直接杀人,但数个寻子路上的父母,以及被拐途中的孩子都因她而死的豺狼女子,丧尽天良,罪恶滔天!

为了让天下父母不再饱尝失子之痛;为了让那些原本充满欢声笑语的家庭不再支离破碎,为了让那些可怜的孩子能拥有一份完整的爱.....

此次重审, 民心所向: 万恶的人贩子, 必须死刑!

**PS:**微语报是一份由14条简短的国际国内资讯和一条微语组成的早报。朋友们可以2分钟时间内知晓天下事。我们会把最新的资讯第一时间呈现给您。

点赞、转发、关注 🎙 🖣 🦣

